



大会

第六十九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

2014年10月07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拉特雷先生 (牙买加)

上午10时05分开会。

种有效确保各国代表团有同等时间来表述其立场的方式来开展辩论。

介绍性发言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我们的工作方案和时间表，委员会今天将开始关于分配给它的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即项目87至104的一般性辩论。然而，在我们开始辩论之前，请允许我以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主席的身份做简短发言。

我们正处于历史的重要关头。我认为，人们将铭记这个重要的历史关头，因为取得了象征这个信息通信时代的巨大技术进步，并且还因为我们正面临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所目睹的最为多样化的国际安全威胁。虽然广泛的技术进步使我们在个人和商业关系中受益匪浅，但我们同时也面临新兴武器技术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

我重申我在本届会议开始之前参加的多轮非正式磋商中所作的承诺，即继续向所有代表团敞开大门，以一种开放和透明的方式主持委员会的工作。我毫不怀疑，我们大家一所有在此聚集一堂的代表团一将抱着真诚的愿望处理委员会的议程，以营造得以实现全球和平和保证我们集体安全的环境。我们大家将为审议这样一个共同关心的议程带来我们独特的观点、国家利益以及不同做法。这是可以理解的，也反映出多边主义性质，因为我们处理的问题错综复杂，触及我们对自身核心安全利益所感到的根本关切的核心。

如果说我们最近在大会一般性辩论上发出的声音是全球情绪的晴雨表，那么，我们各国政治领导人对我们当前所面临威胁的数量之多和范围之广普遍感到关切。这些威胁给世界各地数百万民众带来严重危险。我们必须处理跨国犯罪组织、恐怖团体、国家和非国家非正规行为体以及暴力极端分子活动之间危险的盘根错节关系。它们引发的不稳定因其获得战争工具、主要包括轻小武器而愈发严重。这些武器是世界上大多数冲突中所选用的工具，使无辜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遭受最大伤害。

可是我希望，即使我们主张我们各自的利益至高无上，我们仍将继续保持这样一种优良传统，即在一种尊重的氛围中彼此协作，随时铭记需要以一

因此，我高兴地注意到，各国审议小武器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第五次双年度会议确认了促进妇女参与落实行动纲领的重要性。此外，最近获得第五十个国家批准的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武器贸易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条约》包含一项规定，即武器出口国要考虑到常规武器被用来对妇女与儿童犯下或助长严重性暴力罪行的风险。

在更广大范围内，我们还将审议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对全人类构成的更广泛危险。这包括这些武器遭到偷窃、贩运或破坏的可能性，更不用说核事故或误判可能带来的灾难性危险。

在我们准备进行工作时，我们几乎不可能不考虑各类武器的扩散对世界各地人民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和彻底破坏——例如在有1亿多件小武器的非洲，或是在日本和被用作进行原子试验的国家，放射性沉降物在现实生活中的实际影响是这些国家面临的严峻现实。

在我们开始工作时，我意识到我们每个人都有很大责任帮助创造一个国际框架，使得致命的战争武器——其中有些遭到不分青红皂白地使用——可以在这个框架中被彻底消除，或是受到法规约束，以确保它们不被滥用。我们在分配给我们的时间里有许多工作要做。主席和主席团期待着指导和管理这项工作。就我而言，我保证尽最大努力确保我们的审议方式与我们所处理问题的重要性是相符的。

我们正处于一个转折点，明年将要迎来本组织70周年大庆的重大里程碑，我想起了美国伟大实业家亨利·福特的话，他说：“聚在一起只是开端，保持团结就有进展，协力合作才会成功”。我期待同各位成员协力合作，并且我相信在各位的帮助下，我们将在第六十九届会议期间取得圆满成功。

我现在高兴地请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安格拉·凯恩女士发言。

安格拉·凯恩女士（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以英语发言）：我欢迎有机会在第一委员会发言并向新老成员问候。我也很高兴回到第四会议室，它是第一委员会的老家，我知道，我们看到的会议室一如它在安全理事会在装修期间暂时借用它之前的模样，没有任何变化。

今天，我荣幸地祝贺主席当选并指导我们的工作。拉特雷大使的长期外交经验将使委员会受益匪浅。我也谨欢迎主席团成员，并向他们和所有代表团保证，裁军事务厅将在委员会工作中提供最充分的合作。

今天10月7日是敦巴顿橡树园会议结束70周年，那次会议起草了后来的《联合国宪章》。在委员会2014年届会开始时提到这件事是恰当的，因为该草案中包含了有关裁军和军备管制的文字。此后这些目标已成为联合国机构特征的一部分。

看一下本委员会的议程，我们可以看到我们几乎所有工作都仍然注重这些首要目标：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核、生物及化学武器——以及限制、减少和管制常规武器。放在一起来看，它们构成了在国际社会有效控制下的普遍和彻底裁军的综合概念，长期以来这是国际社会的最终目的和数十项多边条约的目标。

当然不能指责联合国的主要裁军目标是变化无常的。然而，有一个次要主题成为本组织工作的特点，这就是频繁产生的有关实现这些目标的手段的分歧，这些分歧往往使裁军机制、不仅是本委员会陷于瘫痪。面对这种分歧，会员国提出了各种振兴机制的方式——甚至在1978年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会议、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中可以找到这一说法。

许多代表团也知道，今年是关于提高委员会工作方法效力的第59/95号决议十周年——确实是一个熟悉的主题。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振兴机制的必要性同裁军本身一样，已成为大会中的多年生耐寒植物，今天依然如此。

当然，也有该机制能够产生具体、实质性成果的例外情况。《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化学武器公约》、《生物武器公约》以及《武器贸易条约》的谈判和通过所获得的压倒性支持就是明证，《武器贸易条约》在获得大会通过的仅仅一年之后已经有118个签署国。那些认为在目前的争端时期，尤其

是在大国纷争时期不可能在军备控制、不扩散和裁军方面取得进展的人，只需回顾有多少这些领域中的条约恰恰就是在这动荡时期达成的。

可以想象，裁军机制的僵局今年可能最终出现一些松动迹象。即使这种可能性不大，但我们必须采用任何可能推动该机制前进的选项。逐步裁军方法的提倡者提供了这样一个机会，现在很可能是考虑这项目标的某些可能的变化形式的时候了。起始点必须是认识到，我们在这方面的共同任务不是朝着裁军前进；相反，我们的任务是在裁军方面取得进展。

以前的做法是不加限制地罗列必须在能够开展实际裁军活动之前得到满足的条件——这种方法往往被用于核裁军。提倡这种做法既没有达成共识，也没有振兴委员会的工作。实际情况正相反，它造成了长期僵局，并且很可能继续这样做，除非走另外一条路。

更有利的途径是采用不同的逐步方法，注重履行各项裁军承诺。委员会通过的决议草案，为清楚地识别临时或邻近目标以指导裁军进程提供了一个极好的手段。我在这里说的是新的裁军指标，内含衡量履行承诺进展情况的具体指数。总之，通过查明诸如减少储存、运载系统、武器材料、武器生产或出口数量以及军事开支等可观察的措施，决议草案将更加强调落实裁军目标。这可被称为“基于成果的”裁军。

这种方法的 value 与本委员会的裁军任务密切相关。我们在这方面的目标不应是仅仅每年重申长期目标，或是规定履行裁军承诺的条件，而是维持一个通过具体行动确保履行这些承诺的进程。我们常常在这里看到，决议草案详细阐述手段，但很少注意这些手段是否真正达到商定的目标。有关核裁军的决议更是如此，这些决议年复一年极少论及具体减少核武库及其运载系统及相关裂变材料和生产能力。缺乏的这方面具体基准，为确保问责增加难

度，而缺乏这样一个注重实效的方法则进一步阻碍机制的效力。

解决的办法是明确的：决议草案越强调具体成果，包括裁军和军备管制方面的具体成果，委员会实质性审议的意义越大。这样做即可形成一个真正建设性的审议进程。其中所涉利害关系极为重大。

不夸张地说，裁军和军备管制对更为宽泛的联合国目标意义深远。1959年，菲利普·诺埃尔·贝克在接受诺贝尔和平奖时，对这种关系描述如下：

“裁军本身不是一项政策，它是联合国总体政策的一部分。但是它是该总体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无它，联合国机构不能发挥应有的功能。”

裁军进展可减少各国间的威胁感，是军备竞赛最有效的解药。通过减少军事开支，它可促成稀缺资源的合理分配，以满足人的基本需求。通过消除或管制大规模屠杀平民的武器，裁军进展有助于推进人道主义目标。通过达成协议限制进行侵略和武装冲突的工具，裁军可推进法治大业。

但是，今日最令人震惊的新闻标题谈的不是可怕的核战争前景，而是持续不断的国内武装冲突，其中许多涉及武装到牙齿的非国家行为体，他们拥有迄今研发出的某些最致命的常规武器。我说的不只是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或简易爆炸装置的使用造成的可怕后果。我们现在看到非国家行为体拥有作战坦克、多管火箭发射器和重型火炮及迫击炮等武器。

可以肯定的是，这些非国家行为体不生产制造此类武器。他们能够从外部供应商、黑市中间商、供应国家或保护不力的军械库获得这类武器。更糟糕的是，该问题已与不对称的恐怖主义相结合，后者显然公然违反最受尊重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准则。

这就是委员会2014年实质性工作开始的背景。如果各代表团选择妥协和建设桥梁的路线，如果他

们寻找共同点而不是坚持己见，如果他们承认灵活地选择手段实现伟大的共同目标不是软弱，如果他们通过用以实现这些目标的标准，以及如果他们建设相互信任和信心，那么委员会就有机会推进它有关裁军和军备管制的重大议程项目。正如尼日利亚大使乔伊·奥格武夫人阁下曾经指出的那样，

“让我们考虑一下是什么把我们团结为一体和一个人人类大家庭的。共同点常常被忽略”。

第一委员会方面可在联合国裁军机制中发挥多重作用。在委员会上商定的准则、目标、建议和优先事项，可能发展成为各个领域的更大共识，随着机制的继续运作，产生新的多边准则。这关系到远不止于裁军的未来；而且关系到联合国将来可在其所有各种最重要任务领域实现的成就。我很难想像，会有比在国际社会最需要这种进展的时候作出积极贡献更为重要的责任或机会。因此，在委员会开始这项重要工作之时，请接受我最美好的成功祝愿。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成员们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代表本国发言以10分钟为限，代表若干代表团发言以15分钟为限。在这个方面，为协助各位发言者，在各位成员理解的情况下，我们将采用一种计时装置，在发言者到规定时限时，其麦克风上的红圈会开始闪烁。必要时，我会委婉提醒发言者结束发言。

正如在上周举行的组织会议（见A/C.1/69/PV.1）上提到的那样，我鼓励发言篇幅较长的代表作简略发言，并提供发言稿全文，将其放在在第一委员会网站“QuickFirst”上。我也鼓励各位发言者以适当语速发言，以便口译人员能够进行适当翻译。

我还要提醒各代表团，一般性辩论的发言者滚动名单将于明天即10月8日星期三下午6时截止报名。因此谨请所有打算发言但还没有报名的代表团尽快在截止之前报名。

让我也利用这次机会敬请各代表团尽快向秘书处提交其各自的成员名单，以便列入不久即将印发的正式与会者名单。提交这一信息的截止日期是10月11日星期五下午6时。在此截止日期后提交的与会者姓名会被列入在委员会工作结束后印发的增编中。

还提醒各代表团，新闻部将每天发布英文和法文新闻稿，报道我们会议的进展情况，这些新闻稿将在每次会议结束几小时后，张贴在联合国网站上。

议程项目87至104

关于所有裁军和相关国际安全议程项目的一般性辩论

佩尔扎亚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不结盟运动）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我向你保证，不结盟运动将充分合作。我谨强调不结盟运动对一些重要问题的看法。

裁军和国际安全环境，特别是核裁军领域，继续呈现出僵局的特点。尽管长期呼吁彻底消除核武器，并在去年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见A / 68 / PV. 11）上再次作此呼吁，但仍然无法在这方面迈出具体步骤。不结盟运动对此可悲事态深表关切。

在这方面，不结盟运动重申其关于核裁军（核裁军仍然是它的最高优先事项）和不扩散核武器所有各个方面的原则立场。不结盟运动成员国强调在防止核扩散的同时努力争取实现核裁军的重要性。它们对核武器的继续存在以及可能使用或威胁使用对人类构成的威胁表示关切。

国际社会等待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器的目标的时间太久。某些核武器国家继续奉行可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理论是毫无道理的。

核武器国家遵守它们按照《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承担的核裁军义务和承诺

势在必行，不容任何拖延。核裁军进展不能受制于不扩散或人为战略稳定观念方面的进展情况。

不结盟运动强调题为“2013年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的后续行动”的第68/32号决议的重要性，该决议提供了实现核裁军目标的具体路径。本运动相信，全面执行该决议——特别是通过启动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对于达成核武器问题全面公约的谈判——将确保核裁军取得显著进展。本运动将在本届会议上介绍该决议的修订版本。

本运动欢迎大会于2014年9月26日举行首次纪念“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的部长级会议。不结盟运动作为这一重要倡议的发起者，也欢迎与会各位部长重申核裁军仍是国际社会的优先目标。

不结盟运动重申，我们对和平所面临最大威胁，即核武器持续存在以及核武器国家和北约的理论为使用或威胁使用此类武器提供理由，感到深为关切。本运动还对核武器国家在彻底销毁其核武库方面缺乏进展表示关切。不结盟运动再次呼吁核武器国家充分履行其法律义务和明确承诺，毫不拖延地以透明、不可逆转以及可国际核查的方式，彻底消除其核武器。

不结盟运动也呼吁核武器国家立即停止其对核武器和相关设施进一步更新、升级、翻新或延长其寿命的计划。不结盟运动重申，在实现彻底销毁核武器目标之前，所有无核武器国家都应当获得在任何情况下不对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非歧视性和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保证。彻底销毁核武器仍是防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此类武器的唯一绝对保证。

不结盟运动申明，在关于核武器问题的所有审议中以及在促进核裁军目标时，必须考虑到人道主义问题。在这方面，不结盟运动欢迎扩大对于核武器所造成的人道后果的关注，这包括在奥斯陆和纳亚里特举行的两次会议上给予关注。在这方面，本运动期待定于12月在奥地利举行的第三次会议取得成功。尽管如此，不结盟运动重申，彻底销毁核武

器以及确保永远不再生产核武器，是防止使用此类武器造成灾难性后果的唯一绝对保证。此外，不结盟运动呼吁核武器国家立即降低核武器系统战备状态，包括通过完全不再瞄准目标并解除待命状态，以避免发生非蓄意和意外使用核武器的风险。

不结盟运动认为，核裁军与核不扩散两者是相辅相成的，对于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不可或缺。不扩散的合法性是从较大的裁军目标衍生而来的。只是开展不扩散工作而无视核裁军义务的做法，既会适得其反，也难以持续下去。不结盟运动强调，处理扩散问题的最佳方式是通过多边谈判达成普遍、全面和非歧视性的协定。

《不扩散条约》的不结盟运动缔约国要求全面、一视同仁地执行该《条约》各条款以及历次审议大会的最后文件。在这方面，它们表示决心在2015年审查进程中继续谋求实现各项优先目标，特别是核裁军。

不结盟运动坚信，防扩散政策绝不能损害各国所拥有的为和平目的获取、接触和进出口核材料、核设备和核技术的不可剥夺权利。不结盟运动重申，每个国家都享有为和平目的而不受歧视地研究、生产和使用核能的不可剥夺权利，包括建立全套国家核燃料循环系统的主权权利。本运动再次重申，每个国家都享有制定其国家能源政策的主权权利。不结盟运动强调，任何关于核燃料循环多边办法的决定都应以协商一致方式并在不损害各国所享有的建立全套国家核燃料循环系统的不可剥夺权利的情况下作出。根据相关多边条约的规定，不结盟运动强烈反对并要求立即取消对于向发展中国家出口用于和平目的的核材料、设备和技术的一切限制。在这方面，不结盟运动强调，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为满足其成员国和平利用核能所需材料、设备和技术而提供的技术合作与援助，不应受限于不符合原子能机构《规约》的任何条件。

不结盟运动再次重申和平核活动的不可侵犯性，认为攻击或威胁攻击和平核设施——正在运营

或建设中的设施——对人类和环境构成了极大的威胁，并严重违反《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国际法以及原子能机构大会决议。

不结盟运动认为核安全的首要责任在于各国。本运动还认为，一国境内核保安的责任完全在于该国。起草任何关于核保安问题的多边规范、导则或规则，均应在原子能机构框架内进行。本运动强调不得将旨在加强核安全和核保安的措施和举措作为借口和手段，侵犯、剥夺或限制发展中国家在不受歧视的情况下，为和平目的研发、生产和利用核能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不结盟运动呼吁所有核武器国家批准同所有建立此类无核区的条约有关的议定书，收回任何与其目标和宗旨不相容的保留意见或解释性声明，并尊重这些无核区的无核化地位。

不结盟运动大力支持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在其建立之前，不结盟运动要求该地区唯一没有加入也未宣布打算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国家——即以色列——放弃其所拥有的所有核武器，在不附带前提条件也不再拖延的情况下加入《不扩散条约》，并立即将其所有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本运动还要求彻底、全面禁止向以色列转让任何核相关设备、信息、材料和设施、资源或装置，禁止在核相关科技领域提供援助。

《不扩散条约》的不结盟运动缔约国再次对1995年中东问题决议的执行拖延了近二十年表示严重关切，并敦促各提案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充分和迅速执行该决议。《不扩散条约》的不结盟运动缔约国表示，尽管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作出了协商一致决定，但原定于2012年召开的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仍未召开，我们对此深感失望。继续拖延2010年行动计划的执行违反了1995年决议的文字与精神。这也违反了在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上达成的集体共识。

不结盟运动缔约国强调，不扩散条约1995年审议和延期大会关于中东的决议和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的行动计划是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基础。它们都强烈反对据称导致2010年中东问题行动计划和1995年中东问题决议无法执行的各种障碍，呼吁不再拖延地迅速和充分地履行这些集体承诺，以避免对整个核裁军与不扩散制度、包括《不扩散条约》及其2015年审议进程的效力与公信力造成任何更多可能的负面影响。

不结盟运动还强调必须实现《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的普遍加入、包括所有核武器国家的加入，因为这除其它外应有助于核裁军进程。不结盟运动重申，为了实现《不扩散条约》各项目标，所有签署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必须继续致力于核裁军。在此背景下，不结盟运动欢迎文莱达鲁萨兰国、乍得、几内亚比绍、伊拉克以及纽埃最近批准《全面禁核试条约》。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化学武器公约）的不结盟运动缔约国满意地注意到《化学武器公约》正在有效运作，它是禁止一整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同时规定一套核查制度并推动和平利用化学品的唯一全面多边条约。它们呼吁所有拥有化学武器的有关缔约国确保在经延长的最后期限内彻底销毁其剩余的化学武器。它们呼吁无歧视和无限制条件地推动在《公约》未禁止的化学活动领域开展国际合作。在这方面，它们高度重视《化学武器公约》的不结盟运动缔约国就有关缔约国经济与技术发展的第十一条通过一项行动计划，以期充分、有效和非歧视地执行第十一条的各项规定。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不结盟运动缔约国认为，该《公约》是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国际法律架构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们确认，核查系统的缺乏继续对《公约》的有效性构成挑战。它们呼吁恢复多边谈判以缔结一项非歧视、具

有法律约束力的议定书，以一种均衡和全面的方式对待《公约》各项条款，以便通过核查措施等手段来维护和加强《公约》。它们敦促反对谈判的各方重新考虑其政策。它们还强调根据《公约》，有必要不设限制条件、不加歧视地加强出于和平目的的毒素、生物制剂以及设备与技术方面的国际合作、援助与交流。

关于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多边条约所涵盖领域的相关决议，不结盟运动强调，必须确保安全理事会采取的任何行动都无损《联合国宪章》和有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现有多边条约以及在这方面设立的国际组织，也无损大会的作用。不结盟运动要提出告诫，安全理事会不可继续动辄利用其权威来界定会员国在执行安理会决定过程中的立法要求。为此，不结盟运动强调，非国家行为体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问题应由大会在顾及全体会员国意见的情况下，以一种包容性的方式加以处理。

不结盟运动继续申明，各国拥有出于自卫和安全需要而获取、制造、出口、进口以及保留常规武器及其零部件的主权权利。不结盟运动对单方面胁迫性措施表示关切，并强调不应对此类武器的转让施加任何不当限制。

不结盟运动依然对轻小武器的非法制造、转让以及流通所导致的广泛各种安全、人道主义以及社会经济后果深感关切。在这方面，不结盟运动满意地注意到，各国审议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第五次双年度会议成功召开。不结盟运动呼吁各国、特别是主要的生产国确保仅限于向政府或得到其适当授权的实体提供轻小武器。不结盟运动还强调有必要平衡、充分和有效地执行《行动纲领》和《使各国能够及时可靠地识别和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国际文书》。不结盟运动强调，这方面的国际合作与援助至关重要。

不结盟运动强调，主要武器生产国根据军备处于最低水平而安全不受减损的原则削减军费具有重要意义，并敦促这些国家将这些资源用于全球经济和社会发展，特别是用来消除贫困。

在专题辩论过程中，不结盟运动还将进一步详细阐述有关常规武器的其它问题，包括大会2013年4月2日通过的《武器贸易条约》和集束弹药、杀伤人员地雷、某些常规武器以及战争遗留爆炸物等问题。

不结盟运动继续对反弹道导弹系统方面的事态发展和外层空间武器化与军事化威胁感到关切。它再次呼吁在裁谈会启动谈判，以订立一项禁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普遍和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在联合国内部应当对导弹问题采取一种普遍、全面以及非歧视的做法。有关该议题的任何倡议均应顾及各国的安全关切以及其和平利用空间技术的权利。

由于信息和通信技术的使用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必要应对这种新出现的安全挑战并减少其风险。应当在所有国家的积极和平参与下，在联合国内部努力订立一个处理这种问题的法律框架。

不结盟运动关切地注意到非法使用包括社交网络在内的新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对不结盟运动成员国利益造成损害的案例，并以最强烈的措词拒绝这种违法行为。不结盟运动强调，必须确保这类技术的使用完全符合《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以及国际法，特别是主权原则、不干涉他国内部事务原则以及国际公认的各国间和平共存规则。

不结盟运动认为，拥有致命性自主武器系统会产生大量的道德、法律、道义和技术方面的考量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顾虑，应当从遵守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的角度进行详尽的审议和研究。因此，《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的不结盟运动缔约国欢迎《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致命性自主武器

系统专家于5月13日至16日在日内瓦举行了非正式会议，并支持在商定授权的基础上，在《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范围内继续审议这个问题。《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的不结盟运动缔约国欢迎伊拉克加入该《公约》及其所附议定书。

不结盟运动仍然对多边主义在裁军、不扩散以及军备控制领域中不断遭到侵蚀感到关切。不结盟运动决心继续促进多边主义，将其作为就这些领域中的问题进行谈判的核心原则，以及根据《联合国宪章》处理这些问题的唯一合法方法。

不结盟运动重申裁军谈判会议作为世界上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重要性，并再次呼吁裁谈会商定一个平衡和全面的工作方案。为了为全球核裁军努力提供新的动力，不结盟运动呼吁在裁谈会内部紧急开始谈判，以便按照不结盟运动提出的第68/32号决议的要求，早日缔结一项将禁止拥有、发展、生产、获取、试验、储存、转让、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关这类武器的全面公约。

提高联合国裁军机制的效力是一个共同目标。该机制的现行议事规则和工作方法使它产生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条约和准则。不结盟运动认为，取得更大进展的主要障碍在于某些国家缺乏政治意愿，特别是核裁军方面的政治意愿。

不结盟运动欢迎裁军谈判会议2014年届会在其工作方案以及按照决定CD/1974重新设立一个裁谈会非正式工作组方面所作的努力，同时注意到非正式工作组在这届会议期间召开的会议上所进行的审议。不结盟运动还注意到在这届会议期间按照文件CD/1978规定的活动时间表，就裁谈会议程上所有项目进行的结构化非正式讨论。不结盟运动鼓励所有国家表现出必要的政治意愿，使裁谈会能够完成其谈判任务。

就不结盟运动而言，它随时准备进行建设性的参与，以便推动联合国裁军议程上的问题并确定加强裁军机制的方式和方法。不结盟运动重申，它认为应当为处理这些问题召开一次大会特别会议。

不结盟运动强调，所有国家必须为取得具体成果拿出政治意愿。它相信，如果成员国表现出政治勇气并一道携手努力，第一委员会就能够为建设更安全的世界作出具体贡献。

Tonda先生（墨西哥）（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新议程联盟成员国，即巴西、埃及、爱尔兰、新西兰、南非以及我自己的国家墨西哥发言。

主席先生，我们热烈欢迎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主席，并向你保证，新议程联盟在今后几周将提供充分的支持与合作。如同它几年来所做的那样，新议程联盟将向委员会提交一项决议草案，我们将在有关核武器问题的专题辩论期间介绍该决议草案。

作为一个跨区域集团，新议程联盟一直积极努力推动在核裁军问题上取得切实进展，并且新议程联盟的首要目标是实现和维护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核裁军问题自首次使用核武器以来就列入了国际议程。在大会寻求启动一个进程，以求消除国家军备中核武器以及其他一切可产生大规模毁灭性后果的主要武器67年之后，仍有许多工作要做，以实现和维护一个无核武器世界。

鉴于核武器的设计目标是造成大规模毁灭，并且其后果无法被限制在边界以内，在安全理论和概念中继续依赖核武器是站不住脚的，并且无意中鼓励核武器的扩散。很显然，国家安全原因是继续保持这种武器和渴望获得这种武器的人提出的主要动机之一。但是，新议程联盟不得不同意秘书长在2013年初所说的话，仅仅因为现已证明的同这些武器相关的风险太大，不存在能够使用“错误武器”的“正确之手”。新议程联盟——并且我们认为绝大多数国家——非常明显地感到，只要存在这种武器，爆炸的可能性就依然存在。彻底消除核武器是不发生这种情况的唯一保障。

2月墨西哥主办了第二次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问题国际会议，目的是进一步促进对使用核武器的灾难性后果的认识和了解。这次会议在2013年挪威

主办的会议基础上更进一步，那次会议表明任何国家、国家集团和国际机构都无法充分应对核武器爆炸，并且会议加深了我们对核武器的长期和全球影响的了解。越来越多的研究成果日益清楚地表明，发生爆炸的风险远远大于先前的想象。我们欢迎奥地利宣布在今年晚些时候召开第三次会议。

去年成立了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并召开了大会核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见A/68/PV.11)，两者都获得了大会压倒多数成员的授权。在这些会上发表的意见和随后通过的决议，除了表明人们渴望在核裁军方面取得进展之外，还加强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进程，并对我们的共同目标——无核武器世界——作出了积极贡献。这些举措加上民间社会发挥的关键作用，成功地提高了世界公众舆论对即便单独一件核武器能够对我们文明构成的威胁的认识。国际社会根据明确的时间表化言词为具体行动刻不容缓。

人们对核武器灾难性后果的加深了解与在实现核裁军方面取得任何进展的缓慢步伐之间的差距在扩大。新议程联盟、许多其它国家和民间社会没有只是对事实现状表示哀叹，选择将许多精力用在有可能在核裁军方面取得进展的举措上。这完全符合各国推进核裁军的义务，但是在这方面核武器国家负有特殊及有区别的责任。

在过去16年中，新议程联盟一直主张执行具体、透明、相辅相成、可核查和不可逆转的核裁军措施，以及主张履行《不扩散条约》框架内的义务和承诺。一定程度的乐观理由一直存在，但是我们对于区域和全球等层面的核裁军进展缓慢感到失望，尽管核武器国家做出了一系列努力。虽然此领域内不乏种种努力，但是缺乏具体进展。

中东尚未成为无核武器区仍然令人严重关切。新议程联盟强调，必需充分执行1995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和延期大会通过的决议，并确认2010年审议大会核准了充分执行1995年决议进程的

实际步骤。新议程联盟注意到迄今所做出的努力，但是对于这些步骤没有得到落实表示严重关切。

核裁军不仅在道义上势在必行，而且是一项国际法律义务。尽管国际上在核武器非法性问题上日趋形成共识，但是，估计仍然存在16000枚核装置，并且核武器仍然在某些国家的安全理念中占有核心位置。这一状况远远不能加强而只会削弱国际和平与安全，使国际紧张和冲突形势加剧，并破坏所有国家及人民的集体福祉。

在一个数十亿人民的基本需求没有得到满足的世界，越来越多地将费用花在核武器上既无法令人接受也是不可持续的。分配巨额资源用于保留和改进核武器违背世界各国领导人在世纪之交表达的国际发展愿望。各国政府不应当将资源浪费在核武器上，而应当将宝贵的资源用于社会经济发展。

在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商定的行动计划为恢复建立无核武器世界的进程提供了重要机会。核武器国家重申了其完成彻底消除核武库以实现裁军的明确保证，并承诺加快在这方面的进展步伐。2010年的行动计划再次确认了包括13项实际步骤在内的1995年和2000年所做决定，以便推进《不扩散条约》第六条的执行。

行动计划还包括一项要求，即，核武器国家须于2014年根据行动5报告它们为加速在实现核裁军的步骤上取得具体进展所采取的行动。我们认真注意到核武器国家向2015年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提交的报告。我们阅读了这些报告，希望它们会显示出2010年以来在行动5的七项明确要素方面取得一些进展。这七项要素是衡量进展的唯一标尺。但是，它们显示出的是，这些国家继续依赖核武器——全球核武器库存没有进一步削减，作战状态没有进一步降低，以及没有重大理念改变以证明在实现核裁军方面取得了具体进展，而核武器国家曾于2010年再次作出上述承诺。我们欢迎一些核武器国家通过提交这些报告增强了透明

度，但是这不是这项工作的主要目标。主要目标是衡量进展情况。

新议程联盟仍然期待核武器国家履行其在质量及数量上实现核裁军的承诺，其方式须使缔约国能够定期监测进展情况，包括通过一个标准、详细的报告方式这样去做。这将加强核武器国家之间及核武器国家与无核武器国家之间的信心及信任，从而推动可持续的核裁军。

行动5指出，核武器国家的报告将使审议大会得以“评估和审议充分执行第六条的下一步步骤”。新议程联盟将全力促进该进程。我们向旨在启动辩论的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提交了一份工作文件。审议大会必须继续开展辩论，必须说明我们集体决定采取的下一步步骤。现在明确的是，要在明年取得成果就不能简单延伸2010年行动计划。

数年来，在实现防核扩散目标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限制了核武器的横向扩散。然而，对纵向扩散的关切不断增长。尚须实现核裁军。

鉴于《不扩散条约》生效已经40多年，核裁军的现状依然不能令人接受。新议程联盟认为，各国根据《不扩散条约》规定义务履行其消除核武器的承诺的时机已到，以便保护后代人不受使用核武器带来的危险之害。因此，亟需认真讨论作为核裁军框架的《不扩散条约》第六条中要求的所有方面。应当为此利用所有可利用的论坛。除非我们探索了所有选项来制订第六条设想的有效措施，或说在此之前，目前缓慢的裁军步伐将继续下去。因此，我们敦促《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在2015年审议大会期间建立一个探索制订上述有效措施选项的附属机构。

我们坚信，早该作出有明确时限和标准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多边核裁军承诺。这样一项承诺是维持核裁军和不扩散制度完整性及可持续性的唯一途径。这一目标应当指引我们今后的一切努力。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欧洲联盟观察员发言。

贝利卡先生（欧洲联盟）（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发言。

主席先生，允许我首先祝贺你担负起你重要的职责。我们保证大力支持。我们还感谢你以透明的方式筹备本次会议。

此刻，我要强调一两个对欧洲联盟来说十分重要的专题。我们将在我们的专题发言中进一步阐述这些问题及其它问题。

欧盟依然致力于实现以条约为基础的核裁军和军备控制，并促进普遍遵守及充分执行所有不扩散及裁军条约和公约。欧洲联盟一贯支持旨在处理常规武器带来的人道主义、社会经济和安全等方面影响并制止使用此类武器的国际努力。尊重相关国际法对于确保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至关重要。

欧盟热烈欢迎今年12月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武器贸易条约》正式生效，这是有效的多边主义的一大成就。《武器贸易条约》为规范常规武器国际贸易建立了共同的国际标准，有助于使这种贸易以更负责任和更透明的方式进行，并且减少非法军火贸易，因而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重要贡献。《条约》一旦生效，有效执行以及各国普遍加入是其成功和切实发挥作用的必要条件。有鉴于此，欧盟将为第三国提供切实的支助。

我们非常欢迎迄今为止已有来自各地区的不同国家签署和交存了批准书，并呼吁所有尚未成为《武器贸易条约》的签署国和缔约国的国家尽快签署和加入该公约。所有欧盟成员国都已签署该条约，而且迄今已有23个欧盟成员国批准该条约。预期其余成员国也将在短期内批准。因此，欧盟成员国为达到《条约》生效至少需要50个国家批准的要求，作出了重要贡献。我们感谢墨西哥政府举行第一轮非正式磋商，我们期待下月在柏林举行第二轮非正式磋商。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对核裁军和核不扩散至关重要，其生效和普遍加入依然是欧盟的最高优先事项。我们将继续通过外交和供资活动促进这项目标。在《条约》生效前，欧盟呼吁包括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在内的所有国家遵守暂停核武器试爆的规定，避免采取任何破坏《条约》规定、目标和宗旨的行动。我们再次呼吁所有尚未批准《条约》的国家、特别是剩余的附件2国家批准和签署该《条约》。

欧盟强烈谴责俄罗斯联邦违反在1994年就乌克兰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发表的《布达佩斯安全保障备忘录》中作出的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侵犯乌克兰领土完整或主权的承诺。我们对国际裁军环境进一步恶化可能产生的后果表示关切。

欧盟继续坚决支持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有关中东的成果，并依然充分致力于建立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区。我们感到遗憾的是，迄今未能为此目的召开一次由该地区所有国家参加的会议。我们继续全力支持目前正在进行的筹备工作，赞扬会议主持人、芬兰的拉亚瓦大使及其团队在这方面的不懈努力。我们认为，在瑞士举行的一系列会议令人鼓舞。欧盟呼吁该地区各国立即与主持人、共同召集人以及在相互之间进行主动接触，以求使会议能够在该地区各国自由达成的安排基础上尽快举行。

欧盟以最强烈的措辞谴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2013年2月的核试验以及该国要再次进行核试验的威胁，我们敦促该国不要采取进一步挑衅行动。2013年2月核试验是对全球不扩散制度的又一次悍然挑战，公然违反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国际义务，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第1718(2006)号、第1874(2009)号和第2087(2013)号决议为该国规定的国际义务。

欧盟将继续与各主要伙伴和广大国际社会一道努力，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表明，继续违反安全理事会决议是有后果的。我们再次敦促朝鲜

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放弃其核武器计划，包括以彻底、可核查、不可逆转的方式放弃其铀浓缩计划和仍在宁边进行的活动。我们呼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恢复对《不扩散条约》的全面遵守，立即、充分、无条件地履行其所有国际义务。

欧盟全力支持目前由欧盟高级代表主持、中国、法国、德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一道参与的外交努力，继续与伊朗寻求通过外交方式解决伊朗核问题。欧盟欢迎伊朗与“E3+3”六国达成的共同行动计划及伊朗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达成的合作框架，欢迎伊朗继续执行联合行动计划所规定措施。伊朗必须立即与原子能机构充分合作，解决伊朗核计划可能牵涉的军事层面问题。

欧盟强调，解决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对于通过谈判实现全面、长期解决至关重要，后者也是欧盟的目标。伊朗必须立即与原子能机构充分合作，以解决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使国际社会相信伊朗核计划纯属和平性质。原子能机构无法提供关于伊朗境内不存在未申报核材料和活动的可信保证，因此无法断定伊朗境内所有核材料均用于和平活动，欧盟对此深表关切。

欧盟完全支持通过2011年6月9日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决议，向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大会报告说，叙利亚不遵守保障监督协定。欧盟深感遗憾的是，叙利亚仍未消除不遵守状况，没有优先而透明地与原子能机构合作解决所有未决问题，也没有尽快签署附加议定书、使之生效并加以全面执行。

欧洲联盟仍然致力于确保希望发展核能领域能力的国家负责任地发展供和平用途的核能。在这方面，我们强调原子能机构的关键作用，并重申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应被普遍接受为国际核查标准。欧盟确信，一致和普遍执行国家层面概念，将进一步加强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的效率和效力，进而促进全球防扩散努力。

欧盟及其成员国高度重视提高正在发展核建设项目的国家和受此类项目影响的国家之间的透明度和信任，不论在建项目是否靠近其他国家。在这方面，所有计划中或建设中的核电站都必须达到最高的核安全、核保安和不扩散监督标准，充分遵守所有相关国际协议。

欧洲联盟团结一致，以最强烈的措词谴责所有在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这违反国际法，构成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绝不容许存在有罪不罚现象，必须追究此类袭击事件实施者的罪责。

过去一年里，国际社会开展了有效合作，并且按照安全理事会第2118（2013）号决议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决定迅速采取行动，销毁叙利亚申报的化学武器储存。移除和随后销毁已申报的叙利亚化学品，构成彻底和不可逆地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所必需的重要步骤。欧盟为销毁叙利亚化学武器的联合国/禁化武组织联合计划提供了1700万欧元。此外，若干欧盟成员国也做出了重要的资金和其他方面贡献来支持该计划，并同意在其领土上销毁这类材料。

然而，这方面的工作尚未完成。欧洲联盟尤其对4月以来一再发生有系统地把有毒化学品当作武器使用的事件感到严重关切。此类事件已经得到为调查这些指控而设立的禁化武组织实况调查团第二次报告的证实。新的类似指控持续不断。欧盟同样认为，实况调查团提供的证据是真实确凿的。其中包括据报有人使用直升机，而只有叙利亚政权才拥有这种能力。我们支持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决定，即实况调查团应当继续开展工作。我们仍决心惩处这些骇人行为的实施者。叙利亚还必须确保以不可逆方式彻底废除其化学武器计划，其中包括尚存的生产设施。

欧盟及其成员国的长期立场是，赞成在公平和彼此接受的基础上，维护安全的空间环境以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联合国外层空间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政府专家组2013年7月完成的共识报告（见

A/68/189）注意到了欧盟的提议，并赞同努力落实政治承诺，其中包括制定多边行为守则。大会在2013年12月未经表决即予通过的第68/50号决议中，核准了政府专家组的报告。由中国、俄罗斯、美国提交并由欧盟所有会员国联署的这项决议，吁请联合国会员国审查并执行政府专家组报告所述的透明和建立信任措施。

拟议措施之一是制定自愿性质的国际行为守则。我们深信此类守则将是增进谅解和实现外层空间可持续性的宝贵步骤。正是在这一背景下，我们正在第一委员会与会员国就执行外层空间活动透明和建立信任措施以及启动外层空间活动国际行为守则的谈判问题举行协商。

奥格武夫人（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
我谨代表非洲集团发言，但我首先要祝贺拉特雷大使你当选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第一委员会主席。你正在领导这些会议的举行，我相信你的经验会指导我们的辩论和谈判。我也谨借此机会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的当选。我还想赞扬你的前任、利比亚的易卜拉欣·达巴希先生阁下的领导及其所做的可嘉工作。本集团赞赏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安格拉·凯恩女士的发言。非洲集团仍致力于推动本委员会的工作，并愿向主席先生你保证，我们将在审议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的过程中给予你全力配合。

非洲集团愿赞同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在本次会议早些时候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并愿强调以下几点。

在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上，我们继续努力处理了各种各样的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其中有旨在进行培训、发展能力以及以多边方式谈判裁军和军控措施的一系列区域和多边活动、讲习班和高级别会议。尽管作出了这些努力，但我们不断被提醒我们的世界依然面对越来越多的全球安全挑战和威胁。我们需要消除全球进一步武器化和外层空间军事化的威胁，使我们的世界实现非军事化。我们必须寻求采取一种适当的多边做法，通过开展建设性辩

论、审议和谈判来处理这些问题，并使上述做法成为本机构所制定的可行规范。

2014年9月26日，我们根据第68/32号决议纪念了“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本集团完全支持执行关于2013年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见A/68/PV.11）后续行动的这项决议，包括要求立即在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启动谈判，以期早日达成核武器问题全面公约。本集团赞赏大会主席萨姆·库泰萨先生阁下召开部长级纪念会，也非常期待执行所有措施，实现将此日宣布为确保彻底消除核武器的专门日期的目标。

本集团强调，裁军、不扩散和国际安全领域的多边外交活动绝对是有意义的，并重申根据《联合国宪章》所载原则和宗旨以多边方式处理全球裁军问题是无可替代的做法。有鉴于此，非洲集团欢迎有这个机就会影响到全球安全和消除全球武器的一些问题表达自己的看法。

本集团仍认为，建立无核武器区有益于巩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和处理世界各地区核裁军和不扩散问题。非洲支持彻底核裁军原则，认为它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根本前提。本集团重申《佩林达巴条约》已于2009年7月15日生效，该条约再次确认了非洲的无核武器区地位，并为非洲提供了保护，其中包括不允许在非洲部署核爆炸装置以及禁止试验这些毁灭性武器。

本着同样的精神，非洲集团大力支持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本集团对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行动计划中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承诺和义务没有得到履行深表关切。本集团重申，在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方面继续拖延，有违1995年中东问题决议的文字和精神。有鉴于此，本集团敦促以色列以无核武器国家身份无条件加入《不扩散条约》，并将其所有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之下。

在目前存在17000多枚核弹头的世界上，本集团谨重申，继续存在和拥有这些武器不一定能够保障安全，实际上它们表明了今后被使用的可能性和危险。包括外层空间在内的我们世界必须没有核武器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因为这些武器的存在对地球生存构成威胁，对全球和平以及人类未来生存构成威胁。

今年是1996年9月通过《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18周年，也是第五次纪念大会第64/35号决议确定的“禁止核试验国际日”。非洲集团强调必须实现各国普遍加入《全面禁核试条约》，同时铭记核武器国家在这方面的特殊责任。非洲集团认为，《全面禁核试条约》一旦生效，将为制止核武器未来的发展或扩散带来更多希望。我们鼓励剩余的附件二国家、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那些尚未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国家不再拖延地签署并批准《全面禁核试条约》。非洲集团欢迎文莱达鲁萨兰国、乍得、几内亚比绍、伊拉克和纽埃最近批准《全面禁核试条约》。

本集团强调，有必要减少出于安全目的而注重依赖核武器，并认为，任何为使用这些武器进行辩解的理论都是不能接受的。本集团重申，彻底消除核武器仍是防止使用或威胁使用这些武器的唯一绝对保障。本集团还支持作为一个高度优先事项，呼吁在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前，缔结一项核武器国家向所有无核武器国家提供消极安全保证的普遍加入、不附加条件并且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非洲集团重申，《不扩散条约》仍是核裁军与不扩散制度的基石。《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将于明年4月份召开会议，审查《条约》的执行情况。非洲将担任不扩散条约第九次审议大会的主席。本集团希望借此机会，寻求各方对实现《不扩散条约》的整体目标和审议大会的宗旨做出承诺并给予合作。在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的第三次会议期间，对2010年行动计划的执行缺乏进展表示了各种关切，在不影响这些关切的情况下，我们重申，各国必需遵守《不扩散条约》的精神与文字，

努力实现其核裁军、不扩散核武器以及和平利用核能这三个主要目标。

本集团还重申，和平利用核能是《不扩散条约》的无核武器缔约国的一项不可剥夺的权利，呼吁国际原子能机构继续加强技术合作方案，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本集团强调，原子能机构为满足其成员需求而提供的技术合作与援助不应受其《公约》规定以外的条件的限制。

非洲集团再次对使用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后果表示严重关切，并呼吁各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顾及使用这些武器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并采取自愿摒弃和拆除这些不人道武器的措施。在这方面，本集团欢迎2013年在挪威和今年年初在墨西哥召开的头两次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问题的国际会议，并期待2014年12月将由奥地利主办的第三次会议。本集团还欢迎在第二次会议上提出制订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禁止核武器文书的呼吁。

非洲集团重申，作为世界上唯一的裁军多边谈判论坛和一个应该努力打破核裁军谈判僵局的论坛，裁军谈判会议非常重要。本集团重申，裁谈会急需商定一项全面和均衡的工作方案。它欢迎裁谈会2014年所做的努力，在其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A/69/27)中着重阐述了这些努力。本集团呼吁裁谈会在其谈判中做出努力，以实现成立裁谈会的目标。

本集团对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未能就对其议程项目提出的建议达成共识感到沮丧，但是我们期待在裁审会2015年实质性会议上启动一个新的周期。本集团强调联合国裁军机制的重要性，并着重指出，维护裁审会并实现其在本组织裁军机制中的议事目的具有重要意义。

本集团愿强调国际社会为处理使用化学武器问题所做的努力，赞扬为彻底和全面销毁化学武器、生物武器以及所有其它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所做的各种努力，并承诺参与并继续支持这方面的事务。

在第六十八届会议上，非洲集团对《武器贸易条约》获得通过表示欢迎，这是“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关于常规武器转让的尽可能高的共同国际标准的文书”(第64/48号决议，第4段)。本集团愿强调，自《条约》于2014年12月24日生效后，应以一种均衡和客观的方式加以执行，以确保各国而非仅是主要国际生产国和出口国的利益得到保护。

凭借各方的合作，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和均衡地执行《武器贸易条约》是能够实现的。本集团重申，根据《联合国宪章》，各国享有出于自卫和安全需求而获取、制造、出口、进口以及保留常规武器及其零部件的主权权利。本集团确认，不加管制的常规武器转让系统助长非法贸易，有时还导致非国家行为体随意获取和未经授权而使用这些武器。本集团敦促主要武器供应国批准该《条约》，并在《条约》生效后坚持加以执行。

非洲集团愿提出自主武器这个仍持续存在的问题。制造致命的自主武器系统产生了涉及到国际人道主义和国际人权法的道德、法律、道义以及技术方面的问题。我们赞扬《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的缔约国做出努力，广泛处理了该问题，并敦促各会员国继续处理该问题。

非洲集团继续对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转让、制造、拥有、流通及其过度累积和在世界上诸多区域特别是非洲不受控制的扩散深表关切。本集团继续强调，必须均衡、充分以及有效地落实第二次联合国审查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的成果。本集团还欢迎2014年成功召开各国审议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第五次双年度会议，并向该次会议主席阿富汗查希尔·塔宁大使表示祝贺。本集团继续强调，国际合作与援助对于《行动纲领》的充分执行至关重要。

非洲集团愿重申，政治意愿和透明度在处理国际裁军与安全方面至关重要。我们认为，我

们在今后几天进行的讨论应以推进第一委员会的工作，由此加强国际和平事业的需要为指导。

非洲集团将在本届会议上提交两项决议草案，分别涉及《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和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我们希望所有代表团给予这两项决议草案充分支持与合作。

阿布拉塔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荣幸地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发言。我谨代表本集团，真诚祝贺你当选主持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我们坚信，凭借你的广泛和出色经验，你将能够指导我们的工作取得圆满成功。我也借此机会对利比亚常驻代表作出的努力表示我们的深切谢意，他明智和干练地指导了第六十八届会议期间第一委员会的工作。

首先，我谨代表阿拉伯联盟，对印度尼西亚代表早前在本次会议上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表示赞同。

阿拉伯集团重申我们在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上的原则立场，并且强调，在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威胁整个世界的时候，和平、安全与稳定永远无法实现。因此，人类有义务消除这些武器，并把耗费在这些武器上的大量资源转用于发展。阿拉伯集团强调，在多边背景下达成的符合《联合国宪章》的解决办法是处理裁军与国际和平问题的唯一可持续办法。

因此，本集团对题为“2013年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的后续行动”的第68/32号决议给予了支持。本集团也支持不结盟运动将在本届会议上提交的经过更新的决议草案，我们希望，这将是朝实现消除核武器目标采取的一个实际步骤。我们呼吁所有成员落实该决议的各项规定。

副主席冈萨雷斯·罗曼女士（西班牙）主持会议。

阿拉伯国家将继续为促进核裁军的全球行动作贡献。阿拉伯国家切实参与了讨论多边核裁军问题

的各个论坛。所有阿拉伯国家都恪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并把其所有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尽管通过了各项相关决议，国际社会也多次发出呼吁，但以色列从未这样做过。

本集团感到关切的是，核武器国家一直未能在核裁军方面取得切实进展，也没有执行199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和延期大会通过的决议、在2000年审议大会上确定的13项实际步骤以及2010年审议大会通过的有关核武器问题的行动计划。这些国家似乎在回避为消除核武器规定任何明确时间表。

本集团反对核武器国家继续采用容许使用核武器，包括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核武器的军事理论。因此，本集团呼吁实现《不扩散条约》的普遍性，因为这项条约是平衡对待核问题各个方面——核裁军、不扩散以及和平利用核能——的国际制度的主要基础，目的是解决因某些国家以牺牲核裁军为代价强调不扩散而造成的不平衡，并且加强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合作。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完全符合国际法律义务以及与原子能机构缔结的协定。

阿拉伯集团指出，联合国裁军机制的活动是由特别会议决定的，只能在为此目的召开的新的特别会议上进行修订。本集团支持不结盟运动的立场，呼吁召开大会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

阿拉伯联盟会员国呼吁根据题为“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决议的规定，在世界各地，包括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埃及代表团每年都以阿拉伯集团的名义提交这项决议。今年，伊拉克代表团将代表本集团提交决议草案。

阿拉伯集团对以色列拒不遵守《不扩散条约》在安全和环境层面造成持续威胁感到关切。以色列是中东唯一未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国家，并且仍拒不把其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因而对中东的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本集团强调，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它大规模毁灭

性武器区是《不扩散条约》的支柱之一，与该条约的其它支柱同样重要。

阿拉伯集团要指出，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通过的关于执行1995年中东问题决议的行动计划到2015年5月将有20年历史。然而，迄今为止在执行该决议方面尚未取得任何具体进展。我们要指出，通过1995年决议是我们当初商定的关于无限期延长《不扩散条约》的协议的一部分。然而，我们看到，原定于2012年举行的会议由于种种借口和理由而推迟举行，阿拉伯集团认为，这些借口和理由站不住脚，也不实际，并且违反审议进程。阿拉伯国家不得不重新考虑我们在无限期延长《不扩散条约》上的原则立场以及作出延长《条约》决定的依据。本集团重申，我们感到关切的是，2012年会议迟迟未举行，而且以色列拒绝顺应国际社会意愿，坚持其不以无核武器国家身份加入《不扩散条约》的立场。

1995年具有国际法效力的中东问题决议以及2010年行动计划没有得到遵守，此外，提出了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问题没有什么关系的不相干因素和分散注意力的问题，这些都有助于实现预期目标。相反，在我们离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越来越远的时候，这些做法将使谈判进程复杂化。过去四年来没有取得任何进展，甚至通过非正式磋商也未取得任何进展，其结果是，国际社会对于在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问题上取得进展，不过是说说而已。

但是，我们对于有人提到不应去碰的目标和原则感到遗憾。阿拉伯集团认为，必须拿出执行2010年行动计划的政治意愿，决不能把中东局势作为新的拖延借口。本集团敦促各方要求会议展示政治意愿，并要求其他国家也这样做。阿拉伯集团认为，在履行2010年行动计划各项承诺方面的任何拖延，将逆转为实现核裁军与不扩散所作的努力，尤其是在中东作出的努力。

主席继续主持会议。

阿拉伯集团重申裁军谈判会议和第一委员会核裁军机制作为讨论核裁军的多边论坛的重要性。阿拉伯集团对于核裁军努力面临僵局感到关切，尤其因为裁军谈判会议是世界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在这方面，阿拉伯集团重申，必须使裁军谈判会议能够完成任务，当前的僵局不是裁谈会本身缺陷引起的，而是缺乏政治意愿的结果。因此，我们不认为有任何必要在裁军谈判会议之外另设机构。

我们认为，在裁军谈判会议上提出的四个问题——核裁军、《不扩散条约》、不扩散以及防止外空军备竞赛——是相互关联的。正如在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上所表明的那样，这也适用于裂变材料的生产和储存问题。

阿拉伯集团坚决认为，外层空间应被用于和平目的，因为国际文书在加强外层空间的和平利用和限制外层空间的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任何军事化行动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然而，各方广泛认识到，涉及外空军事化的国际法律文书是不够的。因此，阿拉伯集团要求在裁军谈判会议范围内设立一个以全面和平衡方式处理这个问题的委员会。这将使我们有机会讨论一项从各方面禁止外空军备竞赛的多边协议。

在常规武器层次，阿拉伯集团强调必须执行《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必须加强会员国对抗威胁和应对这一危险现象扩散的能力。阿拉伯集团呼吁全球在审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各次审议大会和双年度会议上团结起来。

阿拉伯集团强调，在信息和通信技术领域中，会员国应加强能力并进行合作，以便应对任何直接攻击或通过因特网攻击会员国设施的企图。

阿拉伯集团已经在第一委员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期间向其阐明了它在这些问题上的重要优先事项。本集团认为，我们的议程为我们规定了艰难的任务。然而，我们不应放松我们的雄心壮志，而应尽一切努力遵守平等和非选择性原则。这些是展示必

要政治意愿的重要原则，以便确保委员会工作取得成功。主席先生，阿拉伯集团致力于按照这些原则同你和其他成员一道努力，以便在有关裁军与国际安全的所有问题上取得进展。

卡瓦克图兰先生（菲律宾）（以英语发言）：
我荣幸地代表由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印度尼西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缅甸、菲律宾、新加坡、泰国和越南组成的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在第一委员会一般性辩论中宣读本集团的发言。

东盟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在本次会议早些时候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

主席先生，东盟成员国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并对你在会议之前努力同会员国进行联络，向你表示深切赞赏。我们相信，同国际社会目前面临的无数危机情况相反，委员会在你的干练领导下将进行切合实际和富有成效的审议。

东盟成员国坚定不移地致力于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愿景。在为实现这项目标作出44年集体努力之后，全球核武器库存仍然维持在高得惊人的水平上。因此，我们欢迎会员国最近再次把重点放在核裁军上。

东盟成员国欢迎大会9月26日举行的纪念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部长级非正式会议，进一步提高了对关键和紧迫的核裁军任务的认知。东盟成员国表示继续支持两项年度决议：由马来西亚提出的题为“国际法院关于“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的后续行动”的决议和由缅甸提出的题为“核裁军”的决议。尽管对如何实现我们共同目标的方法存在不同意见，但东盟真诚希望各会员国将继续支持这些决议。

东盟成员国也强烈支持就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后果问题进行实质性和积极的讨论，这些讨论的目的是让各方全面了解和知道核武器对人和环境的灾难性影响。我们欢迎在奥斯陆和墨西哥纳亚里特举行

的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问题国际会议，并且我们期待即将于12月在维也纳举行的下次会议取得更加实质性的成果。这些讨论尽管是学术性和以事实为依据的，但最终可能导致建立一个有效消除这些致命武器的法律框架。东盟成员国呼吁核武器国家参加这些讨论。

为了帮助实现《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的目标和东盟《宪章》，我们预计到区域中充分加入《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的重要性。我们也呼吁那些需要有其签署和批准方可使《全面禁核试条约》生效的其余附件二国家尽早采取必要的步骤。

东盟成员国深信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在谈判拟订裁军协定方面的核心作用，但对其工作持续缺乏进展深感失望。我们重申我们呼吁扩大裁谈会的成员组成，以使该机构更具代表性。

东盟成员国重申承诺维护东南亚的无核武器和所有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地位，这是《东盟宪章》中载明的一项承诺。我们还重申我们承诺维护《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并强调全面和有效执行该条约以及落实《加强（东盟无核武器区）条约执行的行动计划》的重要性。

我们重申我们承诺与核武器国家密切协作，促使它们毫无保留地早日签署和批准《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我们也确认有必要与核武器国家密切协作，以解决我们对它们就《条约》议定书所提保留意见的关切。因此，我们期待东盟成员国与核武器国家今后几星期在第一委员会届会期间举行工作会议。

东盟成员国强调朝鲜半岛和平、安全与稳定的重要性。我们重申支持开展各种努力，促成以和平方式实现朝鲜半岛无核化，包括建立一个有利于早日恢复六方会谈的环境。

东盟成员国对最近恐怖主义组织和极端组织以及激进团体所实施暴力活动的增多感到不安。鉴于

世界各地持续存在的恐怖主义威胁，必须确保极端主义运动无法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这一点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重要。

东盟成员国重申支持实现中东全面、公正与持久的和平。我们希望能够在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召开之前举行关于中东的会议，从而在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及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方面取得重大进展。现在距离下一次审议大会只有半年时间，我们担心，我们远远没有做到如期兑现我们在2010年不扩散条约上商定的承诺，首先是没有在2012年召开关于中东的会议。

东盟成员国呼吁全面执行2010年通过的涉及裁军、不扩散、和平利用核能的64点行动计划以及执行1995年关于中东问题的决议。

东盟成员国支持E3/EU+3和伊朗之间就早日缔结一项全面核协议而进行的谈判。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根据去年11月24日商定的联合行动计划框架把核谈判延长至2014年11月24日。

我们确认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在核不扩散及促进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核心作用，同时我们也同意探讨正式确定东盟与原子能机构之间关系的途径。

东盟成员国支持全面实施《联合国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以遏制这些在世界各地夺走千百万人生命的致命武器的泛滥。

东盟成员国也注意到随着第50个国家批准《武器贸易条约》，该条约终于在2014年12月24日生效。然而，我们要强调，每个主权国家都拥有以同保护国内安全这一需要相称的方式使用常规武器的权利和权力。

东盟成员国欢迎各方努力促使东盟地区排雷行动中心投入运作，该中心是面向东盟内感兴趣成员国的一个处理战争遗留爆炸物所造成人道主义影响的培训中心。

东盟意识到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空间带来的全球挑战，因而确认有必要加强国际努力，以改善信通技术空间的安全，并建立关于适用于国家在此空间信通技术行为准则的共同谅解。因此，我们强调，有必要制定措施，消除误解和误判，包括建立管理和应对有可能造成区域安全影响的信通技术事故或事件。

人们常常说，裁军努力在正常时期就极为困难，但在危机时期却要更加困难得多。我们不能让我们目前所面临的多种全球危机把我们的注意力和焦点从当前的紧迫任务——即全面彻底消除所有核武器——上移开。今天，我们的这项工作仍然与四十年前一样重要。

查尔斯先生（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在本次关于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的一般性辩论期间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14个成员国发言。

主席先生，我们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加共体感到高兴的是，你所代表的本共同体一个成员国获得委员会的信任，成为委员会第六十九届会议的主席。我们也支持并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的当选。加勒比共同体向你保证，我们将为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的审议取得圆满结果提供支持。我们也对担任第一委员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主席的利比亚常驻代表表示赞赏。

我们赞同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今天上午早些时候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

近几个月，国际社会不得不承认，不断变化的全球安全环境已使每个国家或国家集团无论大小，都容易遭受国际恐怖主义后果、非国家行为体日益严重影响、新扩散威胁以及国家之间纷争和矛盾升级的危害。主席先生，你会理解，在这种氛围下，加共体希望强调，联合国的首要责任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因此，对于像加共体成员国这样的小国来说，联合国的作用尤其重要，因为我们次区域的可持续发展与我们人民的安全保障有着不可分割的

联系。因此，加共体大力鼓励所有国家展示政治意愿，继续在联合国和会员国达成的相关多边条约框架内开展裁军和不扩散努力。

不久前，我们目睹《武器贸易条约》达到了其生效所需50个国家批准的门槛，说明联合国大家庭的政治意愿增强。加共体极为满意的是，我们已经进入这项历史性重要文书生效90天倒计时。我们加共体再次重申，我们确信，《武器贸易条约》一旦生效，将为减轻我们各国公民以及世界各地许多民众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苦难作出重要贡献，他们现在每天生活在常规武器贸易无管制的致命和毁灭性影响的阴影之下。加共体高兴地指出，两个加共体成员国，即巴哈马联邦和圣卢西亚已经提交批准书，使本地区交存批准书的国家达到8个，成为除欧盟之外批准该条约国家最多的第二个区域集团。还应当指出的是，所有加共体成员均已签署《武器贸易条约》。

我们认为，《武器贸易条约》生效后，缔约国将需在看来可能在2015年中旬举行的第一次条约缔约国会议上作出执行《条约》各项规定方面的重要决定。将需作出的决定之一是《武器贸易条约》秘书处的地点。一年多前，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共和国总理、尊敬的卡姆拉·佩萨德-比塞萨尔宣布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希望争取使我国西班牙港成为该条约秘书处的总部所在地，并得到了加共体的赞同。这一要求已经得到所有加共体成员国的赞同，而且迄今已经得到不同地区一些国家的支持。我们认为，把秘书处设在加共体地区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将切实体现主要全球与条约机构所在地公平地域分配的原则。

在我们区域，小武器和轻武器已被视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在我们次区域，约70%的凶杀案是使用手枪造成的。此类武器也是武装暴力，包括帮派暴力和有组织犯罪的首选武器、重要工具和驱动因素。主席先生，你能够理解，作为一个受小武器贩运活动严重影响的地区，加共体认为，《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

易的行动纲领》是动员国际合作，从各个方面遏制特别是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一个重要手段。

因此，加共体积极参加了上次审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缔约国双年度会议。加共体的一份工作文件指导了我们在最近这次各国双年度会议期间的讨论，其中概括了我们次区域对于《行动纲领》和《使各国能够及时识别和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际文书》执行工作所有各方面问题的共同立场。我们的立场是在我们地区各国政府首脑通过的2013年《加共体犯罪与安全战略》的框架内制定的，该战略为我们次区域协调行动应对犯罪和安全问题提供了明确指示。

关于核裁军和不扩散，加共体谨回顾潘基文秘书长在9月26日纪念第一个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时所说的话：“因此，核裁军不是一个理想化的梦想，而是维护全人类真正安全利益的一项迫切需要”。

加共体成员国完全赞同这种说法。我们遗憾地注意到，虽然《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生效已有40年，但国际社会仍然无法本着诚意进行核裁军谈判。加共体认为，现在距离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仅有几个月，国际社会应抓住机会，就核武器在我们世界中的位置作出重要决定。必须明确和义不可更改地划定允许进行和禁止从事的核活动的界限。

加共体国家完全赞同通过法治来促进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坚定地认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构成危害人类罪，违反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和《联合国宪章》。加共体国家自豪地成为世界上第一个宣布成为无核武器区的人口密集区域的一部分。这个无核区是根据《特拉特洛尔科条约》设立的，《条约》中规定建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机构。因此，我们各国主张在不扩散领域展开多边合作，按照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设想促进为和平用途开展国际合作。我们也鼓励授权执行第1540（2004）号决议的国家履

行它们根据《不扩散核条约》承担的具有约束力的法律义务。

加共体认为，任何有关核武器的讨论，若不承认核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就是不完整的。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成果文件就确认核武器会造成这种影响。加共体欢迎全球日益关注这一问题，包括2013年在挪威举行会议和今年2月在墨西哥举行会议期间。我们期待12月将在奥地利举行的会议，因为届时将再次提供机会，供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着手拟定措施，以禁止核武器。

加共体重申，我们坚决反对经由加勒比海运输核废物。这种活动继续威胁我们地区的安全、可生存性和可持续发展，与加勒比海和平区的地位相矛盾，加勒比海一再被宣布为和平区。在这方面，我们加共体仍然对在核废料运经我们海域时可能发生事故、造成有害和长期的影响表示关切。因此，我们呼吁所有有关各方继续与加共体直接对话，不仅是在国际原子能机构内，而且在联合国建立的机制中。

加共体已批准《核不扩散条约》、《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的公约》和其他有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条约，彰显了我们在多边框架内努力解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所构成威胁的长期承诺。

在通过分享最佳做法和转让技术以加强我们的能力方面，加共体获得了原子能机构的支持。我们也在执行这些条约规定的具有约束力的法律义务方面得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的协助。

过去几年，特里尼达和多巴哥在加共体成员国和其他一些国家的支持下，提出了一项关于妇女、不扩散和军备控制的决议草案。我们打算在委员会本届会议上继续这样做。在这方面，我们欢迎秘书长提交报告，说明会员国执行关于这项重要举措的第68/33号决议的情况，我们也特别注意到国家和区域各级以及联合国系统内部均采取了各种行动，

以促进妇女参与有关裁军、不扩散和军备控制、特别是预防和减少武装暴力和武装冲突问题的所有决策进程。

最后，我们谨提醒成员们，第一委员会将再次有机会逐步进行对话，并且就裁军、不扩散和国际安全议程上的其他项目展开有意义的谈判。我们应该这样做，以协助大会使世界成为一个和平的场所，造福后世后代。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各国代表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国代表团，我们所确定的发言时限为10分钟。

汤达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这是我第一次以本国代表身份发言，所以我谨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墨西哥高兴地看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国家领导第一委员会工作。我国代表团将听从你的安排，帮助你履行职责。

我要首先肯定自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以来裁军领域所出现的一些积极情况。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在确保遵守销毁叙利亚化学武器和生产此类武器的设施计划这一艰巨和困难的工作中开展了富有成效的工作，这表明了从法律上禁止某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使用的历史性价值。实现彻底移除和销毁叙利亚化学武库的目标——甚至比安全理事会确定的期限提前了几天——是为推进建立一个立足于国际法和国际机构而非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和平世界所作的巨大集体努力。《化学武器公约》所规定的制度是我们集体建立的裁军方面的最高核查标准。

关于常规武器，墨西哥对6月份在马普托举行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缔约国第三次审议大会感到非常满意。在那里，缔约国同意在政治声明中提及2025年是实现世界上无杀伤人员地雷目标的期限。该日期应被视为我们应当继续努力加以实现的一个目标

和愿望。它也意味着呼吁各国继续努力在实地取得更多进展。墨西哥认为，列入该期限表明国际社会的立场趋于一致，希望实现同一个目标，而这应当成为我们的参照点以及处理裁军议程上其它问题的范例。

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各国审议《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第五次双年度会议对于确保新的2014-2018年审查周期——特别是在根除武装暴力和防止获取武器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在这方面，通过《武器贸易条约》是一个历史性里程碑。该《条约》的批准步伐以及因而很早——今年12月24日——就生效，是前所未有的事情，也表明了存在着这样的集体意愿，那就是在规范常规武器合法贸易以及为此类武器国际转让的责任和透明问题确立法律框架方面首次作出全球努力。执行《武器贸易条约》将有助于应对非法贩运问题以及处理其所涉及的一个基本问题，从而承认多种常规武器转让的合法性。这将有助于减少这些武器流入非法市场的情况。

我们在联合国拥有一个机会，那就是在常规武器控制方面取得具体进展，从而建立更安全的世界。2015年，墨西哥将主办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首次会议。届时，我们将有机会就确立该《条约》制度的体制框架和议事程序问题作出决定。这将使缔约国得以推动负责任的常规武器贸易，防止这些武器被不当使用或流入非法市场。

尽管存在着这些令人鼓舞的例子表明我们取得了进展，但我们仍听到有人企图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存在作辩解，将其称为安全的保障。尽管核武库数量与冷战时期相比貌似有所减少，但仍有大约16 000件核武器，这些武器中有很多可随时引爆，并为少数国家所有。这些国家声称某些国家的安全要比地球上其它国家的安全更重要，这种情况是不能接受的，也是说不通的。

我们感到十分关切的是，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生效40多年后，该《条约》所产生的义务和承诺——特别是关于核裁军的义务和承诺——仍未得到履行。人们也担忧地看到，面对裁军机制没有履行大会赋予其授权的情况，国际社会某些人却存在自满情绪。

实际情况是，对于协商一致规则所作的偏颇解释，使裁军谈判会议的五六个成员国得以行使事实上的否决权。这使裁谈会陷入不光彩的瘫痪状态超过18年。

我们必须继续从当代视角处理核武器武器，必须在21世纪相互关联的全球社会，而不是以冷战时期的标准，来衡量这些武器所造成的影响。如今科学研究报告日益增多，国家、国际组织、科学界和民间社都必须以现代思维方式看待核爆炸——无论是蓄意为之，还是意外为之一——对环境、全球人类和动植物健康、气候变化、粮食保障、经济发展、人员流离失所和其它方面的发展问题所造成的影响。

2月13日和14日在墨西哥纳亚里特举行了第二次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问题国际会议，这是对2013年在奥斯陆启动的进程所采取的后续行动。该会议是以达成一致的方式举行的，可惜联合国多边裁军论坛未能做到这一点。该方式为我们平等倾听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学界人士和民间社会所发表的意见提供了机会。

人们对于核武器导致的惨重人道主义影响和后果有了越来越多的认识，因而更加认识到需要根除意外或故意引爆核武器的风险以及核战争的风险。墨西哥赞扬并支持奥地利政府决定于12月8日和9日在维也纳举行第三次会议。墨西哥将参加会议，我们鼓励会员国与会并继续开展思考核武器造成的可怕影响这一必要工作。这一点至关重要，因为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都绝不应再次使用核武器。使用这些武器是违反国际法、国际人道主义法和《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的。这也会构成战争罪行。

墨西哥希望提请国际社会注意以下事实，那就是核武器是唯一未被国际法明文禁止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关于在世界上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的116个缔约国在这方面采取了步骤，在区域层面禁止核武器，并为建立无核武器世界奠定了基础。1945年之前，世界上并无核武器。

大会本届会议时值联合国成立七十周年的前一年，它应成为国际社会集体反思的一个舞台，即：当前这个关头是应支持不作为，还是恰恰相反，应成为回顾多边论坛和国际法存在理由的有利时机。墨西哥认为，本组织具备在危机和冲突时刻推动并促进达成一致的潜力。我们敦促会员国利用第一委员会的工作进行回顾：这些论坛应在裁军、和平与安全领域达成共同认识，而非进行对抗。为此，有必要回顾，裁军对于保障所有人的和平与安全是必要和不可或缺的。

戈特默勒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祝贺拉特雷大使当选第六十九届会议第一委员会主席。美国承诺支持你的领导和本委员会的工作。我们确信，经过共同努力，我们能够使本届会议成为让我们走上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5年审议大会正确轨道的会议。

随着我们开始启动工作，我们必须铭记我们来到这里的原因。我多次说过，我们走的是一条漫长和艰难的道路。我们面临各种延缓进展步伐的障碍，这一点今天比过去更为明显。我们奋力向前是因为我们知道，只有继续专注和认真地努力减少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所形成的威胁，我们才能给子孙后代带来安全与保障。这是推动和指导我们政策的力量。这是奥巴马总统2009年布拉格演讲背后的情愫。我们真诚地希望，这也是指引在此所代表的各国面前道路的方针。

尽管过去五年来我们取得了许多成果，我们绝无打算偏离我们为削减核武器作用与数量、增加信任与透明度、加强不扩散以及处理履约挑战所做的努力。

关于最后一点，请允许我强调，履约是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个至关重要的因素。这就是为什么美国再次提出关于遵守不扩散、军备限制以及裁军协定与承诺的三年度决议草案的原因。我们关于履约的决议草案寻求思考并加强在这个重要话题上达成的全球共识。我们欢迎尽可能多的国家成为提案国并给予最广泛的支持，并希望该决议草案不经表决即获通过。

我们应该认识到，我们今天面临的各种挑战在明确地提醒我们，我们的工作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首先也最重要的是，我们大家必须对不扩散制度的基石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给予坚定不移的支持。美国的一个优先要务是使2015年审议大会取得成功。我们鼓励各方与美国一道，倡导切实可行和可以实现的目标。《不扩散条约》用防止核扩散和防止使用核武器这个共同利益把各国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不扩散条约》面临的挑战真实存在，但是该《条约》举足轻重，它不能失败，也不能被不合实际的要求或未达成共识的政治图谋所左右。

有些人质疑美国对核裁军的支持。这是错误的。我们继续坚定奉行《不扩散条约》的第六条，致力于在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上实现和平与安全。美国已表明，它准备与俄罗斯联邦讨论进一步削弱核武器，但是，取得进展需要有意愿的伙伴和一个良好的环境。

美国将继续明确表示，40多年来，军备控制制度及其相应的核武器削减为世界带来了很大益处。当然，美国和俄罗斯负有保护和维持这些制度的特别责任，因为我们这两个国家仍拥有90%以上的全球核储备。

该制度一个极其重要的部分是《中程核力量条约》。美国对俄罗斯违反其根据这项具有划时代意义条约所承担的义务深表关切。我们认为，该《条约》有利于美国、我们的盟友以及俄罗斯的安全。为此，我们敦促俄罗斯解决我们的关切，回到履约

的道路上来，并确保这项重要条约继续可行。现在是向前迈进的时候，而不应回到令人回想起冷战的态势。

尽管面临这些挑战，美国和俄罗斯仍继续成功地执行《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关于进一步裁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的措施条约》。到我们完成该《条约》的执行工作时，核武器的部署数量将达到20世纪50年代以来的最低水平。这相当于美国的核武器储存从冷战时期的峰值减少85%。这是核裁军领域无可争议的进展。

在我们思考未来削减工作的同时，我们的侧重点必须放在那些可信任并且可核查的负责任的措施上。我们将从过去的经历—无论是成功还是失望—中吸取经验教训，再接再厉，继续向前迈进。实际上，当我们把裁军比作一架必须以线性方式向上攀爬的梯子时，可能会给自己带来不利。也许从溪水和涧流是如何连接而形成河流的角度来思考对我们更加有利。这些水流湍急的河流是不可逆转的，它们一路穿过貌似无法渗透的巨石，最终抵达目的地。从这个意义上说，就可以看到，我们面临的繁多任务如何彼此互联，坚定而稳健地形成一条不可逆转的裁军之路。

想一步登天、逃脱准备应对今后裁军领域技术与政治挑战的艰苦工作是绝无可能的。例如，我们大家都承认，随着核武器数量的减少，核查将变得越来越复杂，同时对有效性的要求将会增加。此时此刻，我们在此就座的各国应为处理这个挑战投入充裕的时间和充足的精力。作为起点，我建议对“核威胁倡议”最近关于未来核查机制的研究进行审查。我鼓励大家参加我们10月14日有关该议题的会外活动。

美国继续参加安全理事会裁军问题五个常任理事国小组。我们为《不扩散条约》的报告集体搭建了一个协商一致框架，并在《不扩散条约》筹备委员会今年的会议上首次进行了演示。我们继续努力制订将增进相互理解的五常词汇表。当前五常根据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有关重要检查技术的工作将有助于加强该《条约》的核查制度。

美国欣见，联合王国将于明年年初主办第六次五常年会。我想强调，在该进程中，速度不如结果重要。当前五常之间的定期互动与合作是未来五常核裁军多边谈判将立足的基础。所有各方，不仅是五常之间，还有五常之外的各方都需要表现出耐心与恒心。所以，美国有兴趣与无核武器国家接触，以便增加裁军进程中的透明度与参与。这种合作可帮助我们确保近70年来未使用核武器的记录永远保持下去。

随着我们继续推动2015年审议大会的议程，我们必须侧重于《不扩散条约》的所有三个支柱。美国将寻求进行一次处理所有三个支柱的平衡的审查。就裁军而言，确保《不扩散条约》的保障监督措施得到执行，而且核能继续得到和平利用，这与未来削减核武器同等重要。违反《条约》的行为绝不应受到容忍，而必需得到我们的关注。这是因为《不扩散条约》的三个支柱是相辅相成的，每一个支柱的执行都是一种共同的责任。

随着2015年审议大会的临近，美国将把工作重点放在若干其它问题上。我们将支持在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中关于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保证。5月份，我们高兴地签署了《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我们将继续与东南亚国家联盟一道努力，以签署《条约议定书》。使所有五个区域无核区的议定书生效是首要优先事项。

美国将与五常加一的伙伴们一道，继续寻求采取具体和可核查的步骤，以确保伊朗核项目完全是和平的。

美国热切希望启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谈判，这一协议被公认为多边核裁军方面至关重要和必要的一步。继续阻碍谈判的国家应考虑一下它们的行动如何增加核危险和妨碍核裁军的问题。今年，由于在加拿大领导下在本机构提出的第67/53号决议获得通过，禁产条约问题政府专家组召

开了会议。我们希望，专家组将在最后报告中表明它最终打破了僵局，以便我们可以着手开展有关这项重要条约的谈判。

美国将继续创造有助于我们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条件。克里国务卿和能源部长厄尼·莫尼斯两人最近都强调，这项条约必须最终生效。目前我们将在美国批准《全面禁核试条约》作为工作重点，与此同时，我们也呼吁另外七个附件二国家不加拖延地完成其批准进程。现在是采取行动的时候了。美国请所有全面禁核试条约签署国继续致力支持一个有效、有操作性和可持续的条约核查制度。我们也期待参加即将在约旦举行的全面禁核试条约综合实地演练。

我想我的发言时间到了，因此，我现在将最后总结如下。仅仅有寻求不扩散和裁军的意愿还不够。我们必须有办法来寻求实现不扩散和裁军。我们将需要我们现有的所有手段——外交、法律、科学、技术和经济合作——以及更多手段。我们需要避免无谓的争辩、华而不实的想法以及政治游戏。我们将需要勇气和韧性来日复一日、月复一月，年复一年地逐步解决这个问题。

我推荐已散发给同事们的发言全文，我希望大家都能饶有兴致地读完我的发言。

瓦尔玛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印度代表团高兴地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并向你保证我们将给予全力支持与合作。

我们赞同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先前在本次会议上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

纳伦德拉·莫迪总理9月27日在大会讲话时（见A/69/PV.15）强调，印度对多边主义笃信不疑，并且敦促各国加倍努力，以求实现全球裁军和不扩散。

印度支持完全消除核武器，这符合我们工作的重中之重，也就是在《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最后文件》（A/S-10/2）中以协商一

致方式商定的核裁军目标。作为一个核武器国家，我们仍坚定不移地致力于普遍、非歧视和可核查的核裁军。这个目标可以通过一个循序渐进的进程来实现，其基础是一项普遍承诺以及一个全球、非歧视性的商定多边框架。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可以通过开展有意义的对话来建立信任与信心、减少核武器在国际事务和安全理论中的显著地位以及支持涉及各个方面的核裁军和不扩散的多边谈判，来作出贡献。在当前环境下，这些步骤在加强全球战略信任方面的作用如何强调都不为过。

印度在2006年有关核裁军的工作文件中提出了在全球实现消除核武器之前，在各个方面减少核风险和危险的多项提议。印度认为裁军谈判会议是启动核裁军谈判的适当论坛。我们支持第68/32号决议和21国集团成员国提交的CD/1999号工作文件，这些文件的目的是在裁谈会启动有关一项全面核武器公约的谈判。

在不影响我们在核裁军问题上立场的情况下，印度支持在“香农授权”基础上开始裁谈会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谈判，我们与广大会员国一样，对这一谈判继续受阻感到失望。我们希望，第67/53号决议设立的政府专家组当前的工作将创造条件，使裁谈会能在CD/1299确定的商定任务授权基础上，早日启动禁产条约谈判。

作为一个负责任的核国家，印度在其核理论中继续强调可信的最低限度威慑能力政策，同时采取不首先使用和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核武器的姿态。我们继续致力于坚持单方面自愿暂停核爆炸实验。今年7月，印度批准了我们在2009年签署的附加议定书。印度为推动全球不扩散目标的国际努力作出了贡献，包括通过有效的出口管制来这样做。因此，印度加入多边出口管制制度是合乎逻辑的下一步。

我们还在国际原子能机构与大家一道努力加强核安全和核保安标准，并为今年3月在海牙举行的核保安峰会取得成功作出了贡献。有鉴于非国家武装

行为体和恐怖团体的数量在近几个月迅速增加，国际社会应保持最高度警觉，防止这些团体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以及相关材料和技术。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和《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生物武器公约)是彻底消除相关类别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全球非歧视性条约的典范。尽管印度履行了我们在销毁库存方面的义务，但是，其它国家及时销毁剩余库存是维护公约公信力和完整性的关键所在。

印度为联合国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牵头的销毁叙利亚已申报化学武器库存的国际努力作出了贡献。印度一贯积极参与在《生物武器公约》之下开展的闭会期工作。与广大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一样，我们希望通过一项为加强有效性和改进公约执行情况而缔结的议定书来实现这一目标。

作为一个重要航天国家，印度在外空有重要的发展和安全利益。印度支持加强国际法律制度，以便保护和维护所有人利用外空的权利，并且无一例外地防止外空的武器化。我们支持在裁谈会就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开展实质性审议工作。尽管外层空间活动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无法取代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但它们能够发挥有益的补充作用。外层空间活动国际行为准则草案的相关讨论在程序和内容方面都应具有包容性，以确保产生能够得到普遍接受的文件。

今年发生的各种事件凸显出《武器贸易条约》的一些不足之处，印度在谈判期间强调过这些不足之处，即出口国和进口国义务之间的不平衡，以及《条约》是否能对常规武器非法贩运以及恐怖分子和非国家不法行为体非法使用这些武器产生切实影响，这个问题现在是国际不稳定的主要来源。目前，印度正从我们的国防、安全和外交政策利益角度彻底审查《武器贸易条约》。印度重视《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

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进程以及根据《公约》目标和立场对与致命自主武器系统相关问题继续进行的审议。我们欢迎今年6月在纽约举行的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第五次双年度会议取得协商一致的成果。

与往年一样，印度将介绍三项决议草案，标题是“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减少核危险”以及“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措施”，此外还有一项关于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和裁军领域的作用的决定草案。我们期待有机会在专题辩论期间阐述其中一些问题，包括联合国裁军机制问题。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发言行使答辩权。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行使答辩权的发言第一次以十分钟为限，第二次以五分钟为限。

我现在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易卜拉欣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英语发言)：年复一年，我们在第一委员会一届又一届会议上听到欧洲联盟观察员重复对叙利亚据称不遵守国际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提出的同样毫无根据的指称，以及关于叙利亚所谓核计划的指称。欧洲联盟在提出这些指称时奉行了一项单一标准原则，即寻求保护以色列非常明显的军事核武器计划——中东唯一的这种计划——并对它视而不见。

至于有关我国使用化学武器的毫无根据的指控，叙利亚重申我国强烈谴责对叙利亚公民使用这种可怕武器。显然，有人完全无视伊拉克和沙姆伊斯兰国本身最近在伊拉克对士兵以及以前对叙利亚公民和士兵使用这类武器和材料。这证明伊斯兰国和其他恐怖团体拥有这种可怕材料并有能力把它们当作武器使用。自2012年以来，我国反复指出这一事实并提出警告，我国已经把这一情况通知秘书处和安全理事会。

看来那些指控叙利亚的人没有意识到我国已经履行了因加入《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所承担的义务，并且不顾当前的困难局势完全履行了我国的承诺。如果不是因为叙利亚同联合国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联合特派团的合作，就不可能完成特派团的任务。许多联合国官员曾说过，叙利亚政府富有成效和建设性的合作导致完成这一前所未有的工作。

最后，叙利亚致力于作为缔约国在禁化武组织框架内充分执行该《公约》的规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休会之前，我谨提请委员会注意已在会议室分发的专题讨论的指示性时间表(A/C.1/69/CRP.2/Rev.1)。经过磋商，该版本包含一个脚注，内容如下：

“委员会确认，其既定做法是在专题讨论中首先讨论关于‘核武器’的第1组。委员会的理解是，载于文件A/C.1/69/CRP.2/Rev.1中的本届会议指示性时间表所含的任何改变，将不会以任何方式构成以后各届会议的先例，以后会议可望恢复上述既定做法。”

该文件的其余部分与原始版本相同。

我要澄清一下，七个组的传统编号仍然不变。第1组始终是“核武器”；第2组始终是“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等等，最后是第7组“裁军机制”。如同在过去历届会议上那样，将按照这一顺序就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实际上，通常按照相关各组的先后顺序安排专题讨论。但是，为了照顾特邀发言人的时间表，在主席团成员之间进行非正式磋商后，前几届会议对此作了改动。

委员会秘书处通知我，第六十八届会议的审议顺序是：第1组，然后是第7、2、3、4、6及5组。在第六十七和六十六届会议上是第1、2、3、4、6、5

及7组。最后，在第六十五届会议上的顺序是第1、7、4、6、5、2及3组。

像以往一样，按照2004年12月3日第59/95号决议第2段，通过主席团与会员国之间在会议前进行的非正式磋商，并考虑到以往各届会议的审议经验，特别是第1组“核武器”、第4组“常规武器”及第7组“裁军机制”下发言人数的增加，已经拟定本届会议专题讨论的方案和形式。此外，这样做也允许我们把一半会议分配给过去几年发言人数大幅增加的组。这是在高级别交流之后立即安排关于裁军机制的小组讨论的原因，因此为会员国提供了就这一问题进行发言的更多时间。

其结果就是拟议的审议顺序，首先是第7组，然后是第1、4、2、5、3及6组。在专题讨论的第一次会议上按照各组的商定顺序安排两次小组讨论的做法，被认为将确保委员会更好的工作流程，并将考虑到特邀发言人能否到场等后勤问题。主席已注意到在组织会议上提出的关切，它们将充分反映在委员会的正式记录中。

至于同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和军备控制及裁军领域中其他高级官员的高级别交流，在进一步磋商之后，我谨提议该小组重点讨论“增加处理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能力”。本周将分发关于这个分主题的概念文件。

我是否可以认为，委员会希望根据文件A/C.1/69/CRP.2/Rev.1脚注中叙述的理解，按照该文件所载的指示性时间表着手进行审议？

我请摩洛哥代表发言。

奥马尼先生（摩洛哥）（以英语发言）：对不起，我要在会议这么晚的阶段发言。主席先生，我们将支持以你建议的方式进行审议，但我要提出下列看法。

我们没有料到脚注包含的最后部分：“以后会议可望恢复上述既定做法。”在我们看来，脚注中说变动不会建立先例就够了。我们不应关上今后任

何变动的大门。无论会员国在协商后是否希望作出任何变动，应当掌握在它们手中。我们没有料到脚注会关上这扇门，这似乎是目前拟定的方式。主席先生，我们听从您的安排。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充分注意到摩洛哥代表的意见。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希望根据文件A/C.1/69/CRP.2/Rev.1脚注中叙述的理解，按照该文件所载的指示性时间表着手进行审议。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经用完了本次会议的时间。在休会之前，请允许我再次提醒各代表

团，一般性辩论滚动发言名单将于明天10月8日星期三下午6时截止报名。所有想要发言的国家应尽一切努力，在截止日期之前在发言名单上登记。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中野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通过你向各位代表发布以下关于在今天午餐期间举办会外活动的通知。新西兰代表团将于下午1时15分在第六会议室主办一次题为“进行高级别讨论，标志着发布裁军厅第26号不定期文件，新西兰关于裁军的讲座”的活动。

下午1时散会。